

关于对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自查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截止目前，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



控股股东：睿能实业有限公司

2017年7月11日

关于对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。经自查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截止目前，本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

实际控制人：



杨维坚

2017年7月11日